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劉千瑜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303
傳真：03-8462782
電子信箱：an0721gel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設字第10901172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荔枝椿象宣導摺頁與懶人包、入侵紅火蟻宣導摺頁與懶人包、疣胸琉璃蟻宣導摺頁與懶人包 (376550000A_1090117275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090117275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090117275_ATTACH3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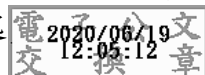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製作「荔枝椿象」、「入侵紅火蟻」、「疣胸琉璃蟻」宣導摺頁與懶人包各1份，請各校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6月18日臺教資(六)字第10900818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荔枝椿象宣導摺頁與懶人包、入侵紅火蟻宣導摺頁與懶人包、疣胸琉璃蟻宣導摺頁與懶人包各1份，本案電子檔可至「教育部校園入侵物種與生態環境管理輔導團」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sisiapdag.moe.edu.tw/>）下載，相關問題請洽教育部校園入侵物種與生態環境管理輔導團，聯絡人：李明儒先生、黃太亮先生，聯絡電話：（02）2371-1254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09/06/19



1090002849